

铜陵市郊区人民检察院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

一、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预 算 数	决 算 数
合 计	10.20	8.88
因公出国（境）费	0.00	0.00
公务接待费	1.20	1.09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9.00	7.79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0.00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00	7.7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二、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铜陵市郊区人民检察院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10.20万元，支出决算为8.88万元，

完成预算的87.1%；较上年增加5.22万元，增长142.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缩三公经费。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年案件会商增加、公车维修次数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铜陵市郊区人民检察院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0万元，占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1.09万元，占12.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7.79万元，占87.7%。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较上年减少0万元，下降0%。原因是2022年度、2023年度均未安排因公出国（境）计划。故2023年铜陵市郊区人民检察院因公出国（境）团组0次，出国（境）0人次。

2.公务接待费预算为1.20万元，支出决算为1.09万元，完成预算的90.8%；较上年增加0.38万元，增长53.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缩三公经费。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案件会商增加导致公务接待费增加。2023年铜陵市郊区人民检察院国内公务接待共7批次（其中外事接待0批次），24人次（其中外事接待0人次）。主要

是用于接待上级、外市单位业务指导和工作调研。经费使用贯彻中央八项规定和省、市实施细则，严格执行《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郊区党政机关国内公务接待费管理办法》、《郊区市直机关公务接待费管理暂行办法》(财行〔2015〕248号)等相关规定。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预算为9.00万元，支出决算为7.79万元，完成预算的86.6%；较上年增加4.84万元，增长164.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注重车辆维护。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是车辆使用年限较长，本年维修次数增加。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较上年减少0.0万元，下降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预算数执行。决算数与上年持平的主要原因是2022年度、2023年度均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2023年没有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为9.00万元，支出决算为7.79万元，完成预算的86.6%；较上年增加4.84万元，增长164.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注重车辆维护。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是车辆使用年限较长，本年维修次数增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包括车辆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主要用于日常办案。截至2023年12月31日，铜陵市郊区人民检察院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4辆。